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GOODS COMPANY LIMITED**

**非凡領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3)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

1. 崔海濤教授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2. 汪延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非凡領越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1. 崔海濤教授(「崔教授」)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2. 汪延先生(「汪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崔教授之履歷詳情如下：

崔教授，48歲，於二零零五年在明尼蘇達大學雙城分校(「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擔任市場營銷系講師，開啟其於高等教育的教學生涯。彼現為明尼蘇達大學全球工商管理博士項目的副院長、Ecolab-Pierson M. Grieve Chair講席教授以及市場營銷系教授。彼亦為明尼蘇達大學理工學院工業及系統工程系的特聘教授。

崔教授於市場營銷行為建模、品牌塑造、競爭戰略、分銷渠道、市場營銷及運營管理的相交面及定價等領域的貢獻廣受認可。自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一九年起，彼分別擔任《生產與運營管理》的「行銷及運營管理的相交面」及《服務科學》的「客戶體驗、行為及決策」的部門編輯。彼亦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管理科學》客座副主編。彼亦自二零一五年起擔任中國運籌學會行為運籌與管理分會的副理事長。崔教授亦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擔任生產與運營管理學會行為運籌分會副主席。

崔教授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零年入選美國市場營銷協會AMA-Sheth博士聯盟學者獎。彼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九年獲《管理科學》頒發優良服務獎(Meritorious Service Award)，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七年獲頒發卓越服務獎(Distinguished Service Award)，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獲3M非終身教職員獎(3M Non-Tenured Faculty Award)。彼於二零一一年獲提名為美國市場營銷科學協會青年學者(MSI Young Scholars)，亦於二零一六年獲中國教育部提名為長江學者。

崔教授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零年獲得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學士學位、流體機械與流體工程學士學位及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五年獲得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運營和信息管理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應用經濟學博士學位。

崔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惟可由訂約各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彼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參照其應承擔職責而釐定每年25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以及經訂約各方不時協定彼向訂約方協定提供之任何特別服務收取之有關額外費用或其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崔教授持有4,984,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0.05%。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崔教授(i)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2)並無及未曾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3)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4)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崔教授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崔教授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非凡領越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Victor HERRERO先生

馬詠文先生

呂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勅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

崔海濤教授